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人社厅函〔2020〕69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工伤保险集中宣传培训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局）：

为持续全面深入推进《工伤保险条例》的实施，进一步宣传普及工伤保险政策法规，增强建筑业用人单位和职工知法守法意识，预防和减少各类工伤和职业伤害，依法维护建筑业职工工伤保险权益，定于2020年5月下旬至7月下旬在全国范围开展工伤保险集中宣传培训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和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通过宣传《工伤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安全监管总局 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意见》（人社部发〔2014〕103号）等法规政策，指导各地进一步做好“先参保，后开工”及建筑业工伤保险各项工作；通过开展系列宣传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建筑

业广大劳动者工伤预防意识和技能，更好地发挥工伤保险在脱贫攻坚中的重要作用，更好地保障劳动者的工伤保险合法权益。

二、活动内容

本次集中宣传培训的主题是“工伤保险走进建筑工地”，以建筑工地为主要阵地，重点开展以下活动。

（一）开展安全生产和工伤预防政策要求进企业活动。各地区可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开展线上咨询等方式，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社工作和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要求，建筑业参加工伤保险的有关政策，提高企业做好工伤预防工作的意识，落实安全生产和工伤预防的主体责任。

（二）运用“互联网+”技术手段开展施工员工工伤预防常识和能力培训。依托“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教育培训资源库”平台，开展远程工伤预防培训工作，对于培训合格人员，通过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颁发电子培训合格证明，加强培训过程监控和效果评估，提高施工员工工伤预防意识和能力。

（三）开展施工企业工地管理人员和安全生产负责人员培训。各地区可通过网络公开课、视频讲座等线上培训方式，加强对施工企业工地管理人员和安全生产负责人员的培训教育，使其进一步掌握工伤预防法律法规，熟悉企业工伤预防管理的基本内容、方法和要求，提高企业工伤预防管理水平。

(四) 统筹做好其他领域在建项目施工人员的工伤预防知识和能力培训工作。各地区可结合当地实际，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其他领域在建项目施工人员的工伤预防宣传和培训。通过宣传培训，使职工了解容易发生伤害的环节，增强工伤预防意识，提高工伤预防技能，减少工伤事故发生。

三、工作要求

考虑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今年宣传培训活动以线上活动为主，线下为辅，搞好宣传培训工作。

(一) 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各地要充分认识开展“工伤保险走进建筑工地”宣传培训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具体活动方案，认真抓好组织实施。要结合当地疫情防控形势和企业复工复产实际，将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和指导企业做好防控作为宣传培训活动的主要内容同策划、同部署、同落实。

(二) 创新宣传方式，确保取得实效。集中宣传活动期间，各地要结合实际，将传统媒体和现代数字媒体有机结合起来，在继续发挥好广播电视、报纸杂志等传统媒体宣传作用，进一步做好印发宣传手册、海报等常规宣传活动的同时，要充分利用网络、微信、微博、抖音等各数字媒体广泛普及的有利条件，通过“中国工伤保险”微信公众平台、公益广告、公益短信、政务微博等宣传形式，全方位、多维度开展工伤保险创新宣传活动。有条件的地区组织开展线下活动时，要结合当地疫情防控形势落实

好防范措施，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三) 突出企业主体，面向一线员工。企业要统筹做好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和工伤预防宣传培训工作，组织员工积极参与问卷调查、知识竞赛、视频讲座等活动，引导其树立防护意识，掌握防护技能，自觉保护健康。中央企业要发挥示范带头作用，深入开展富有自身特色的宣传培训活动，形成人人关注工伤预防、争做安全生产模范的文化氛围。

(四) 做好总结上报，形成长效机制。集中宣传培训活动结束后，各地要对活动的组织安排、宣传形式、成绩效果等进行认真总结，及时提炼工作中成效显著的好经验好做法，积极探索符合行业特点的宣教模式，健全长效机制，有力推动工伤保险宣教培训在住建行业落地落实。有关情况和下一步意见建议，请于8月底前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工伤保险司和住房城乡建设部人事司。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系人：工伤保险司 朱原辉

电话及传真：(010) 84207264 84208266 (传真)

邮 箱：gsbxszhdc@163.com

住房城乡建设部联系人：人事司 胡秀梅

电话及传真：(010) 58933100 58934517 (传真)

邮 箱：laozhichu@163.com

附件：2020年全国工伤保险集中宣传培训活动推荐宣传用语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伤保险司)

附件

2020 年全国工伤保险集中宣传培训活动 推荐宣传用语

1. 科学防控疫情，健康工作随行
2. 众志成城，抗击疫情；预防工伤，幸福安康
3. 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安全生产
4. 工伤预防先行，筑牢安全长城
5. 树牢预防意识，克服麻痹思想
6. 预防工伤，共奔小康
7. 远离工伤事故，携手小康之路
8. 做好工伤预防工作，防止因伤致贫返贫